中国证券报

2020年8月25日 星期二

证券代码:000768　　证券简称:中航飞机　　公告编号:2020-066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航飞机	股票代码	00076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雷阎正	龚亮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阎良区西飞大道一号	陕西省西安市阎良区西飞大道一号	
电话	029-86847885	029-86847070	
电子信箱	leiyz@avic.com	gongl@avic.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476,824,182.91	14,688,335,005.19	-8.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2,623,661.85	224,282,848.22	3.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7,316,973.69	148,369,055.86	4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27,330,968.59	-3,646,176,476.29	-59.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40	0.0810	3.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40	0.0810	3.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	1.35%	0.0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8,942,366,087.82	48,762,673,248.35	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497,353,665.88	16,549,040,352.43	-0.3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6,6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18%	1,057,055,754	0		
中航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95%	303,237,398	0		
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8%	160,136,566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6%	93,108,418	0		
上海雷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雷钧瞭望者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2%	44,817,800	0		
刘世强	境内自然人	1.18%	32,728,039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8%	32,570,661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6%	26,520,4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6%	23,902,942	0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0.83%	22,962,11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航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和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同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20年上半年,公司围绕全年科研生产经营目标,系统评估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及时调整运营管理策略,不断完善风险防控措施,全面加强计划考核落实,有力保证了各项工作的稳定开展。在深入推进各项目开展和产品优化的同时,以核心制造能力提升为重点,加快技术攻关,打牢技术基础,为公司持续发展注入新动能。

报告期内,基于公司全流程规划管理体系,开展公司"十四五"及2035年中长期发展规划论证编制工作,发挥发展规划在经营管理过程中的引领和带动作用。

以问题为导向,通过运营管理体系审计、快响中心,收集处理问题,持续优化运营管理体系;建立精益单元自主运行监控机制,通过专业厂自评估、互评估及公司级后评估,对精益单元自主运行、持续改善效果进行监控;持续开展专业厂级精益工厂评价验收工作,推动全年精益工厂建设目标顺利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47,682.42万元,较上年同期同比下降8.25%;实现利润总额 26,956.09万元,较上年同期同比增加0.22%;实现净利润23,009.33万元,较上年同期同比增加 4.44 %,其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3,262.37万元,较上年同期同比增加 3.72%。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修订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实施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简称:中航飞机　　证券代码:000768　　公告编号:2020-067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8月21日,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批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雷阎正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聘任的公司董事会秘书雷阎正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雷阎正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号码:029-86847885

传真号码:029-86846031

电子邮箱:leiyz@avic.com

通信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阎良区西飞大道一号中航飞机

邮编:710089

特此公告。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简称:中航飞机　　证券代码:000768　　公告编号:2020-068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8月21日,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批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龚亮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聘任的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龚亮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证券事务代表龚亮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号码:029-86847070

传真号码:029-86846031

电子邮箱:gongl@avic.com

通信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阎良区西飞大道一号中航飞机

邮编:710089

特此公告。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简称:中航飞机　　证券代码:000768　　公告编号:2020-069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407号),公司于2015年7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8家机构投资者发行普通股股票114,810,562股,每股发行价格26.13元,投资者均以货币资金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7月到位,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0,000万元,扣除证券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3,780万元后,余额人民币296,220万元。截至2015年7月27日,公司已收到由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汇入的296,220万元,扣除公司自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113万元后,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96,10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经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现已更名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15年7月28日出具"众环验字(2015)020014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63,028万元,2020年上半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374万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64,402万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共获得利息收入4,313万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905万元,募集资金专户账面余额为34,113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存放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存放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西安阎良区支行	61001705103052500000	30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72010157400000700	1
兴业银行西安丈八北路支行	456880100100119000	6,607
中国银行西安阎良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支行	102854357025	27,196
中国银行西安阎良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支行	103261755997	-
合 计	-	34,11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进行管理,并严格执行。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及联合保荐机构国泰君安、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于2015年8月14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阎良区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阎良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制作,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6年6月29日,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国际转包生产条件建设项目"和"客户服务体系条件建设项目"进行变更,上述项目尚未使用的5亿元募集资金作为公司第二期出资的一部分投入公司原控股子公司中航飞机西安民机有限责任公司(注:现已更名为"中航西飞民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飞民机公司"),用于"新型涡桨支线飞机研制项目",并由西飞民机公司组织实施。西飞民机公司、联合保荐机构国泰君安、中航证券于2016年7月18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阎良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制作,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对外转让或置换等情况,以前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参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296,107.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10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4,40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6.89%								
数字化装备生产线条件建设项目	否	70,000	70,000	639	44,291	63.27%	2020年10月31日	-	不适用	否
运八系列飞机装配能力提升项目	否	50,000	50,000	676	44,444	88.89%	2019年10月31日	5,019.69	是	否
机轮刹车产业化能力提升项目	否	30,000	30,000	0	28,826	96.09%	2019年12月31日	1,381.89	是	否
关键重要零件加工条件建设项目	否	10,000	10,000	59	10,095	100.95%	2019年6月30日	241.44	是	否
国际转包生产条件建设项目	是	20,000	0	-	-		-	-	不适用	是
客户服务体系条件建设项目	是	30,000	0	-	-		-	-	不适用	是
新型涡桨支线飞机研制项目	是	0	50,000		50,639	101.28%	2015年8月31日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6,107	86,107	0	86,107	100.00%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96,107.00	296,107.00	1,374	264,402	89.29%	--	6,643.02		
超募资金投向	无超募资金情况									
合计	--	296,107.00	296,107.00	1,373	264,402	89.29%	——	6,643.0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 终止原"国际转包生产条件建设项目"的原因:2015年以来公司国际转包业务所处的市场环境发生了变化,主要客户部分机型市场销售未达预期,公司作为该等机型机体结构部件的转包供应商,亦相应调整了相关产品的交付计划,经测算,现有产能已足以覆盖主要客户短期内对该等机型的部件需求,因此,公司决定终止"国际转包生产条件建设项目"。 2. 终止原"客户服务体系条件建设项目"的原因:2015年下半年,公司对民机业务经营进行了调整,决定在未来发展过程中要逐步实现轻资产运行,对于客户服务体系建设,公司将由完全自建发展模式转变为部分对外合作建设模式,通过与外部机构共同合作,满足新舟系列飞机新增尤其是海外客户的培训、备件支持等方面的需求,因此,公司决定终止"客户服务体系条件建设项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年12月1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7,559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年10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利用闲置的195,000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三个月。公司已于2016年2月3日归还上述募集资金。 2016年3月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利用闲置的180,000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五个月。根据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公司于2016年6月28日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0万元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6年7月26日,公司将上述剩余补充流动资金的13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6年8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利用闲置的130,000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五个月。公司已于2017年1月17日归还上述募集资金。 2017年3月1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利用闲置的130,000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六个月。公司已于2017年8月25日归还上述募集资金。 2017年9月1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利用闲置的100,000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六个月。公司已于2018年2月26日归还上述募集资金。 2018年3月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利用闲置的86,000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六个月。公司已于2018年8月17日归还上述募集资金。 2018年8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利用闲置的66,000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六个月。公司已于2019年2月21日归还上述募集资金。 2019年3月1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利用闲置的47,000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六个月。根据募集资金进展情况,公司于2019年7月16日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8,000万元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9年9月12日,公司将上述剩余补充流动资金的39,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 运八系列飞机装配能力提升项目于2019年10月31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2020年6月30日,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扣除待支付费用后结余5,080.28万元,其中包括利息收入1,051.59万元。公司根据市场形势的变化,考虑项目投资风险和回报,适时调整项目投资进程及投资估算,以最少的投入达到了预期目标。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执行预算管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从而最大限度的节约了募集资金。 2. 机轮刹车产业化能力提升项目于2019年12月31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2020年6月30日,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扣除待支付费用后预计结余619.70万元,均为利息收入。 3."关键重要零件加工条件建设项目"于2019年6月30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募集结余资金191.27万元,均为该募集项目资金账户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截至2020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34,113万元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 根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将机轮刹车产业化能力提升项目剩余募集资金1,905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型涡桨支线飞机研制项目	国际转包生产条件建设项目 客户服务体系条件建设项目	50,000.00	0	50,639.04	101.28%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0,000.00	0	50,639.04	101.28%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由于市场环境变化,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国际转包生产条件建设项目"和"客户服务体系条件建设项目"进行变更,上述项目尚未使用的50,000万元募集资金作为公司第二期出资的一部分投入西飞民机公司,用于"新型涡桨支线飞机研制项目",并由西飞民机公司组织实施。上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详见公司于2016年6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券简称:中航飞机　　证券代码:000768　　公告编号:2020-065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董事12名。

会议的通知、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规章的规定。

会议经过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批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何胜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批准《关于委任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委任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及选举主任委员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何胜强

委员:吴志鹏、宋科璞、韩一楚、雷阎正、罗继德、王广亚

(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宋林(独立董事)

委员:杨乃定(独立董事)、李秉祥(独立董事)、郭亚军(独立董事)、何胜强、吴志鹏、雷阎正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杨乃定(独立董事)

委员:李秉祥(独立董事)、宋林(独立董事)、王广亚、郝力平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李秉祥(独立董事)

委员:宋林(独立董事)、郭亚军(独立董事)、罗继德、郝力平

上述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批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吴志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批准《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宋科璞先生、韩一楚先生、雷阎正先生、李永奇先生、赵安安先生、韩小军先生、常广智先生、王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罗继德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聘任赵安安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聘任崔龙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上述人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批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雷阎正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批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龚亮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批准《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登在2020年8月25日巨潮资讯网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2020年8月2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

八、批准《关于调整2020年自筹资金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同意将公司2020年度自筹资金固定资产项目投资计划由23,724万元调整为22,584万元, 资金预算由20,553万元调整为19,350万元; 同意将自筹资金修理项目投资计划由9,218万元调整为8,475万元,资金预算由8,988万元调整为8,303万元。

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批准《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2020年8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批准《关于对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2020年8月2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对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十一、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附件:1.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证券事务代表基本情况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

附件1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吴志鹏先生基本情况

吴志鹏,男,1974年5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1997年7月参加工作,南昌航空工业学院铸造专业毕业,大学本科学历。历任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际合作部副总质量师,国际合作部总经理、党总支书记,总经理助理、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总工程师;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飞机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工程师;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目前,吴志鹏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条件。

二、宋科璞先生基本情况

宋科璞,男,1963年9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研究员。1984年8月参加工作,西北工业大学航空电子工程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航空工业西安飞行自动控制研究所飞控部副部长、飞控部部长、所长助理、副总工程师、副所长、所长、党委副书记,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航空工业第一飞机设计研究院院长、党委副书记,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截至目前,宋科璞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条件。

三、韩一楚先生基本情况

韩一楚,男,1963年9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1986年7月参加工作,西北工业大学航空工程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际合作部总经理兼项目执行经理,西安飞机国际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副总经理兼首席信息官(CIO),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飞机分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信息官(CIO),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工程师、副总经理,陕西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航飞机汉中飞机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陕西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汉中飞机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截至目前,韩一楚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条件。

四、雷阎正先生基本情况

雷阎正,男,1965年2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1986年7月参加工作,西北工业大学管理工程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56厂厂长,企划部部长,战略发展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党委副书记;西安飞机国际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雷阎正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持有公司股票1500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条件。

五、李永奇先生基本情况

李永奇,男,1962年12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正高级经济师。1983年7月参加工作,西北工业大学航空工程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民品生产管理处处长,民品部副部长,民品生产管理处处长,民品综合管理处处长,西安飞机工业装饰装修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总支书记,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飞机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李永奇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条件。

六、罗继德先生基本情况

罗继德,男,1969年9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正高级会计师。1993年7月参加工作,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财务会计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价格处副处长,西安飞机国际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西安航空制动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制动分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现任本公司董事、总会计师,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会计师。

截至目前,罗继德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条件。

七、赵安安先生基本情况

赵安安,男,1983年8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2006年7月参加工作,南京航空航天大学飞行器设计与工程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艺师、制造工程部部长、总工艺师,公司制造工程部部长、总工艺师。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赵安安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条件。

八、韩小军先生基本情况

韩小军,男,1980年7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2003年7月参加工作,哈尔滨工程大学测控技术与仪器专业毕业,大学本科学历。历任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特设系统设计研究室副经理、适航管理部适航技术室经理、39厂厂长、MA700项目分公司副总经理,中航西飞民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公司副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韩小军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条件。

九、常广智先生基本情况

常广智,男,1977年1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1999年7月参加工作,西北工业大学电子与信息技术专业毕业,大学本科学历。历任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技术中心特设系统设计研究室副经理、新支线项目科研经理、H6系列项目副总工艺师、运营管理部副生产长、技术中心民机工程保障室经理、机加总厂厂长、国际合作部部长、型号管理部部长,公司型号管理部部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常广智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条件。

十、王琰先生基本情况

王琰,男,1965年5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研究员。1986年8月参加工作,西北工业大学航空工程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西安飞机设计研究所科技实业总公司开发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西安飞机设计研究所经济计划处副处长、处长,航空工业第一飞机设计研究院副院长兼综合计划部部长、副院长、副院长兼CIO,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王琰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条件。

十一、崔龙先生基本情况

崔龙,男,1976年4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1998年7月参加工作,西北政法大学法律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控部法律事务室经理;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总法律顾问、法律合规部部长,总法律顾问、纪检监察部部长;中航通飞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中航通飞华南飞机工业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法律顾问;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法律顾问。现任本公司总法律顾问、总审计师兼任证券与资本管理部部长,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法律顾问、总审计师兼任证券与资本管理部部长。

截至目前,崔龙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条件。

附件2

证券事务代表基本情况

龚亮,男,1975年10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1998年7月参加工作。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国际贸易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公司证券事务部管理员、业务主管,经营发展部规划室主任、经营部综合计划管理室副经理、经营管理部计划处副处长、证券法律部副部长、规划经营部副部长,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与资本管理部副部长。

截止目前, 龚亮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被市场禁入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 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 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证券事务代表任职资格。

证券简称:中航飞机　　证券代码:000768　　公告编号:2020-070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规章的规定。

会议经过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批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汪志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与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与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登在2020年8月25日巨潮资讯网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2020年8月2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

备查文件: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